证券代码:000521、200521 证券简称:美菱电器、皖美菱B 公告编号:2016-029

合肥美菱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一）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二）本公司不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对本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的情形。

（三）所有董事均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四）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五）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15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763,739,20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6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六）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七）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美菱电器、皖美菱B	股票代码	000521、20052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薇	朱文杰	
办公地址	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莲花路2163号	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莲花路2163号	
电话	0551-62219021	0551-62219021	
传真	0551-62219021	0551-62219021	
电子信箱	lixia@meiling.com	wenjie.zhu@meiling.com	

二、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公司的主要业务的情况

公司是中国重要的电器制造商之一,30多年来,公司始终以技术创新和产品创新精心打造企业核心竞争力。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事冰箱、冰柜、空调、洗衣机白色家电产品研发、生产与销售。

近年来,伴随互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等新一代信息技术的迅猛发展,家电行业掀起了“智能化”、“网络化”转型发展的新浪潮。面对行业发展的新变革,公司提出了“双三一心”战略。通过一系列CHiQ智能产品的落地,以及未来美菱智慧生活O2O社区生鲜业务平台的建设,公司正在逐步完善家庭互联网布局,加快家电智能化进程,形成“硬件+服务”的双增长引擎,带动公司盈利模式的转型升级,探索家电企业服务增值新模式,实现自身持续稳定发展。与此同时,2015年3月,公司又率先启动“全民换变频”活动,使得公司以差异化的竞争优势实现变频产品占比稳居行业第二,在2015年度逆势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收入主要来源于冰箱（柜）和空调,合计收入为943,268.94万元,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为90.56%。

（二）公司所属行业的情况

2015年,我国经济运行总体平稳,呈缓中趋稳态势,但经济下行压力和困难仍持续存在。在“新常态”的经济形势下,公司所处的家电行业受房地产市场萎缩、国内市场方面需求低迷等因素影响,内销继续呈现震荡筑底态势。同时,伴随互联网时代的到来,新的商业模式、新的产品形态层出不穷,行业侵蚀性增长趋势愈发明显,竞争进一步加剧,家电行业的主要竞争者已经从原来的传统家电企业延展到互联网企业。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5年	201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3年
营业收入（元）	10,415,829,226.48	10,764,808,259.00	-3.24%	10,538,933,941.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6,496,345.34	294,508,518.37	-91.00%	274,068,195.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93,951,365.12	245,759,705.69	-61.77%	250,520,460.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11,468,056.21	165,462,930.48	27.80%	538,992,153.6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47	0.3856	-91.00%	0.358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47	0.3856	-91.00%	0.358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78%	8.88%	减少8.10个百分点	8.91%
	2015年末	201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3年末
总资产（元）	9,066,223,601.14	9,009,014,201.70	0.64%	8,522,171,841.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384,574,993.19	3,422,746,664.67	-1.12%	3,187,330,516.90

（二）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690,420,998.10	3,736,496,291.15	1,942,291,649.54	2,046,620,287.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4,960,953.89	103,408,812.79	3,532,646.05	-135,406,067.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4,838,638.93	93,730,935.17	4,446,182.64	-59,064,391.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760,952.62	470,171,939.65	636,260,407.76	-768,203,338.58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四、股本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9,62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8,62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1.58%	164,828,330	0	-	-
合肥兴泰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26%	47,823,401	0	-	-
长虹(香港)贸易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3.30%	25,165,823	0	-	-
CAO SHENGCHUN	境外自然人	1.75%	13,357,115	0	-	-
DEUTSCHE BANK AKTIENGE-SELLSCHAFT	境外法人	0.63%	4,807,413	0	-	-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一般法人	0.58%	4,399,500	0	-	-
NORGES BANK	境外法人	0.55%	4,216,432	0	-	-
龙芹芳	境外自然人	0.42%	3,239,297	0	-	-
CHEN YI OING陈艺青	境外自然人	0.33%	2,532,287	0	-	-
UBS AG	境外法人	0.28%	2,175,205	0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长虹（香港）贸易有限公司为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长虹（香港）贸易有限公司与其他前8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三）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控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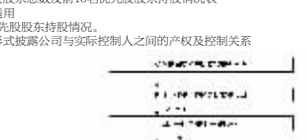

五、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1、概述

2015年,受宏观经济增速放缓、房地产市场持续低迷、刺激性消费政策逐步退出、市场需求提前透支等因素的影响,国内家电行业销售继续呈现震荡筑底态势,行业品牌竞争进一步加剧,其中冰箱行业整体下滑、冰柜行业持续下滑、空调行业终止连续多年的增长势头且价格战激烈,另外,家电企业也受互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等影响,国内家电企业也进入了智能化、互联网时代。公司在“美菱梦”和“双三一心”的战略指引下,坚持“产品领跑,销售转型,管理提效”的经营方针,经过公司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克服了宏观经济增长乏力、行业大盘持续下滑等不利因素,内销冰箱（柜）跑赢行业大盘,电商业务大幅增长,出口冰箱（柜）市场地位得到提升。2015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04.16亿元,同比小幅下降3.24%;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2,649.63万元,同比下降91.00%。

2、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2015年度,公司冰箱、冰柜业务实现营业收入约60.17亿元,同比下降0.39%;公司空调业务实现营业收入约34.16亿元,同比下降8.01%。2015年1-12月公司洗衣机业务实现收入约3.11亿元,同比增长3.46%。

其中,公司国内冰箱（柜）销售跑赢行业大盘,市场地位进一步得到了巩固和提升。根据中怡康数据显示,冰箱行业零售额同比下降0.52%,公司冰箱零售额却逆势同比上升4.77%;冰柜行业零售额同比下降2.03%,公司冰柜零售额同比上升7.30%。电子商务渠道方面,公司线上冰箱销售额进一步扩大成果,根据奥维数据显示,销售额同比上升了88.59%。根据中怡康数据显示,在市场份额占比上,公司冰箱零售额市场占有率达到7.86%,同比上升了0.35个百分点;冰柜零售额市场占有率达到8.83%,同比上升了0.66个百分点;洗衣机零售额市场占有率也同比上升;空调零售额市场占有率有下降。

与此同时,公司的冰箱、冰柜、空调出口业务持续保持前几年的高速增长态势。根据海关数据统计,冰箱行业出口额同比下降3.07%,公司出口额同比提升9.13%;冰柜行业出口额同比下降1.72%,公司出口额同比提升20.07%;空调行业出口额同比下降6.13%,公司空调出口额同比增长65.44%;冰箱（柜）、空调出口增速远超行业。在市场份额占比上,公司冰箱出口额市场占有率达到5.21%,同比上升了0.59个百分点,排名上升至第四名;冰柜出口额市场占有率达到2.82%,同比上升了0.51个百分点。

（2）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进展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发展战略和2015年“产品领跑、销售转型、管理提效”的经营方针部署年度经营计划,安排组织生产经营,主要开展了以下工作:

产品领跑——启动智能和变频产品双引擎

公司大力推进“智能”及“变频”两大产品战略。在变频产品方面,2015年3月9日,公司在举办的“全民换变频”活动全国启动仪式上宣布:“首先将停产260以上的定频冰箱”,发起了停产260以上的定频冰箱营销活动。公司变频产品销售占比大幅提升,占公司冰箱整体销售的比例近30%,全年变频冰箱产品发货量同比增长超50%,已位居国内变频冰箱品牌产品销售排名第二位。

公司智能冰箱、智能空调处于行业领先地位,不仅在线上发布销售,让消费者零距离接触我们的智能产品、畅想未来的智能生活。同时,还在线下建立了1500多个智能体验专区,让智能产品真正走入千家万户。未来,公司将陆续推出CHiO2代产品和物联网冰箱。

销售转型——国内、国外双突破

报告期内,公司在销售转型上实现了突破。国内营销在策略转型上实现了从政策牵引驱动的压货式向以终端零售拉动模式的转变,同时建成了终端零售数据系统,终端信息得到快速反应;在渠道转型上核心渠道和新兴渠道销售额均有增长。海外营销转型在客户、产品、运营和国际化四大方面均实现了突破,其中冰箱（柜）六大核心客户销量同比增长21.5%,高端冰箱发货量同比增长38.3%,冰箱（柜）自主品牌发货量同比增加13.8%。

管理提效——持续提升人效、物效,重塑品牌主张,提升品牌形象

报告期内,公司在管理提效方面也有较大的进步。人效、物效同比均有一定程度的提高;产品制造质量,特别是高端冰箱质量得到较大提升;在绩效文化方面进一步完善了KPI考评体系;在人才建设方面公司实施百人计划,搭建了后备人才梯队;公司加强成本管理,各项降本工作实现了预期。2015年公司成功举办了新LOGO启用发布会,重塑了“美菱,让美好来临”的品牌主张。

（二）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三）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冰箱、冰柜	6,016,962,165.33	1,380,996,213.42	22.96%	-0.39%	-6.04%	-1.38%
空调	3,415,727,210.45	570,893,671.21	16.71%	-8.01%	-36.43%	-7.47%

（四）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五）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受国内宏观经济下滑影响,家电行业市场出现萎缩,冰箱（柜）及空调等白电行业市场出现大幅下滑。报告期内,空调市场价格竞争激烈,致使2015年度公司空调产品销售规模及盈利能力较去年同比大幅下滑;另外,公司本报告期收到国家财政部门《关于清算节能家电产品补贴资金的通知》,据此确认的节能惠民损失导致非经常性净损失同比增加。受上述因素影响,报告期内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下降91%。

（六）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六、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一）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二）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三）与上年度财务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四川长虹空调有限公司、中山长虹电器有限公司、中科美菱低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47家子公司。与上年相比,本年因子公司四川长虹空调有限公司投资增加宏源地能热泵科技有限公司;因清算注销减少子公司内江美菱电器营销有限公司、衡阳美菱电器营销有限公司。

具体情况详见2015年年度报告中“第十节财务报告”的“七、合并范围的变化”及“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相关内容。

（四）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合肥美菱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刘体斌
2016年3月25日

证券代码:000521、200521 证券简称:美菱电器、皖美菱B 公告编号:2016-027

合肥美菱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合肥美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知于2016年3月1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

2、会议于2016年3月23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8名,实际出席董事8名,董事刘体斌先生、寇化梦先生、李伟先生、吴定刚先生、干胜道先生、路应金先生出席了现场会议,董事高健先生、任佳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了本次董事会。

4、会议由董事长刘体斌先生主持,公司董事、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

5、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2015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2015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审议通过《独立董事2015年度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审议通过《公司201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合肥美菱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会计师事务所均对《合肥美菱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5年度,公司母公司个别报表实现净利润为72,098,880.38元。根据有关规定,在母公司报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7,209,888.04元后,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767,437,070.86元,扣除当年分配的2014年度利润45,824,352.30元后,2015年度母公司个别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786,501,710.90元。2015年度实现的母公司个别报表可供分配利润为64,888,992.34元。

根据有关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综合考虑股东利益及公司长远发展需求,董事会同意公司以截至2015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763,739,20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6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45,824,352.30元（含税,现金分红占公司母公司当年度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70.62%）。本次分配后,公司总股本不变,母公司剩余累计未分配利润740,677,358.6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进行分配。

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层负责本年度利润分配的有关事宜。

全体独立董事一致认为,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制定符合《公司章程》及有关规定,充分考虑了各类股东的利益,有利于保护公司及广大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一致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7、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16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及支付报酬的议案》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

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6年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层根据行业标准及公司审计的实际工作情况确定其年度审计报酬事宜。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合肥美菱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8、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16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

（1）关于预计与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包括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

2016年,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预计将与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包括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发生购买或销售商品、接受劳务服务、租赁等交易金额总计不超过25,000万元（不含税）。

关联董事刘体斌先生、寇化梦先生审议该事项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6票,回避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关于预计与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包括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

2016年,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预计将与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含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发生购买或销售商品;采购或销售塑料制品、包装箱、门壳、冷板、空调、压缩机等产品;采购或销售工程设备、维备件、模具等;接受或提供燃料、动力;采购或提供劳务;租赁业务;提供设计服务等业务;外包国内产成品物流业务;外包国内产品售后服务;提供设计服务等交易金额总计不超过548,000万元（不含税）。

关联董事刘体斌先生、寇化梦先生审议该事项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6票,回避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关于预计与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

2016年,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预计将向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采购冰箱（柜）压缩机交易金额不超过70,000万元（不含税）;向华意压缩机买压缩空气、接受后勤服务等交易金额总计不超过100万元（不含税）。

关联董事刘体斌先生、寇化梦先生审议该事项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6票,回避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授权公司经营层以市场价格为基准,办理与各关联方签署单项业务合同等事宜。

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合肥美菱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合肥美菱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9、审议通过《关于确定2016年度公司对下属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信用担保额度的议案》

为支持各子公司的发展,在对各子公司的盈利能力、偿债能力和风险等各方面综合分析的基础上,经谨慎研究,同意公司2016年度对下属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一定的信用担保额度,对于本年度新增的担保额度和在本年内进行续保的额度,担保期限为一年,具体明细如下:

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名称	2015年授信担保额度（万元）	2015年末实际担保余额（万元,含2014年的担保授信在本报告期内未到期的部分）	2016年拟授信担保额度（万元）	本公司直接持股比例（%）	本公司间接持股比例（%）	资产负债率（截至2015年12月31日）
中山长虹电器有限公司	55,000	52,500	56,500	90%	10%	78.42%
中科美菱低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0	0	2,000	70%	-	24.67%
广东长虹日电科技有限公司	0	0	8,500	98.856%	-	46.99%
合计	57,000	52,500	67,000	-	-	-

说明:对于上述担保中本公司已为其提供担保的,在担保期限届满后,公司将在上述核定的额度内为该下属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续保。

另外,鉴于中科美菱低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科美菱”）另一股东方中科先行（北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及广东长虹日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日电科技”）另外两名自然人股东无法对中科美菱、日电科技提供担保,根据相关规定,在公司向中科美菱、日电科技提供信用担保的同时,中科美菱、日电科技将以其全部资产向本公司本次授信担保提供反担保。

本次对外担保额超过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部分担保对象资产负债率超过7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担保事项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同意授权公司经营层负责办理本次担保的相关事宜。

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合肥美菱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6年度对下属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信用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合肥美菱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0、审议通过《关于计提坏账准备的议案》

根据国家相关会计准则要求,以及公司相关资产减值会计政策,内部控制制度规定,本着审慎经营、有效防范化解资产损失风险的原则,公司对截至2015年12月31日的应收款项情况进行了全面的清查和减值测试,同意对可能发生坏账风险的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2015年度母公司及子公司合计冲回坏账准备合计金额为1,259,023.10元。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1、审议通过《关于提取存货跌价准备的议案》

根据国家相关会计准则和公司的有关会计政策规定,并结合目前的市场形势及库存产品的品质情况,本着审慎经营、有效防范化解资产损失风险的原则,公司在对截至2015年12月31日存货进行清查的基础上,按照可变现净值与账面价值孰低的原则,经减值测试,同意对母公司及子公司存货计提跌价准备合计金额为14,385,089.00元计入当期损益。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2、审议通过《关于固定资产处置的议案》

根据经营需要,按照国家有关会计准则和公司的相关会计政策,同意公司对截至2015年12月31日部分已经无使用价值或其继续使用带来的成本将超过所产生经济效益的固定资产进行处置。该部分固定资产账面原值91,755,541.91元,账面价值11,335,708.84元,扣除取得的处置收入7,020,206.10元,确认净损失4,315,502.74元计入当期损益。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3、审议通过《关于提取员工退养福利的议案》

根据公司职工代表大会讨论通过、公司批准的《合肥美菱股份有限公司内部退养规定》等,按照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并结合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2015年度,公司对新增内部退养员工提取从开始内部退养至正式退休期间的生活补助费共计5,348,449.76元,同意公司将该项费用作为退养员工福利,列入福利费开支,计入当期损益。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4、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由于个人工作变动原因,公司原董事李进先生已辞去其担任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副董事长、战略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经营需要,经公司控股股东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推荐,董事会同意公司董事长寇化梦先生提名委员会审查并建议,同意补选胥邦君先生担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其任期与第八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本次公司董事会拟推选的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已经公司提名委员会审查,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补选董事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合肥美菱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5、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中山长虹电器有限公司对Changhong Ruba Trading Company(Private) Limited增资的议案》

根据公司海外发展战略及子公司中山长虹电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山长虹”）经营需要,同意中山长虹与其合作方阿联酋RUBA GENERAL TRADING FZE公司（以下简称“阿联酋RUBA公司”）按现有持股比例以现金的方式共同增资双方前期在巴基斯坦投资设立的合资销售公司Changhong Ruba Trading Company(Private) Limited,增资总金额为640万美元,其中:中山长虹出资384万美元,阿联酋RUBA公司出资256万美元。本次增资后,双方持股比例不变,仍为60%和40%。本次增资旨在解决巴基斯坦合资销售公司发展过程中流动资金不足的问题,满足其未来业务规模扩大及经营发展过程中对资金的需求,进一步加强公司在南亚市场的区域经营中心的地位,拓展海外市场。

授权中山长虹经营层负责办理本次海外增资项目的相关事宜。

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合肥美菱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中山长虹电器有限公司对Changhong Ruba Trading Company(Private) Limited增资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6、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中山长虹和长虹空调共同投资设立印尼子公司的议案》

根据公司海外发展战略,为扩大公司旗下产品海外销售规模,提高公司竞争力和盈利能力,同意公司下属子公司中山长虹电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山长虹”）及四川长虹空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虹空调”）在印度尼西亚投资设立“PT.CHANGHONG MEILING ELECTRIC INDONESIA”（暂定名,具体以企业登记机关核准登记的名称为准,以下简称“印尼美菱”）,销售冰箱（柜）、空调、洗衣机和小家电等产品。新公司注册资本600万美元,其中,中山长虹拟出资588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98%;长虹空调拟出资12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2%。

2、审议程序

经公司2016年3月23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通过,全体董事一致同意不以长虹对巴基斯坦合资销售公司增资384万美元,补充其流动资金。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项目投资在公司董事会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3、合作对方及被增资方非本公司关联人,中山长虹与阿联酋RUBA公司共同增资巴基斯坦合资销售公司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4、本次增资尚需获得中山长虹所在地的相关政府部门核准。

二、投资合作方介绍

合作对方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Ruba General Trading FZE(鲁巴综合贸易公司FZE)

注册地址:Plot of Land C2 - 01B P.O. Box 121049, Sharjah, UAE

股东情况及持股比例:Mr.Muhammad Ayub has 100% shareholding in the company(穆罕默德.阿尤巴先生100%持股)

注册资本:AED150,000.(阿联酋迪纳姆)

经营范围:Import-Export & Distribution of Consumer Electronics Products etc(消费电子产品的进出口及分销)

Ruba General Trading FZE公司是巴基斯坦RUBA集团在阿联酋设立的独资贸易公司。本公司与阿联酋RUBA公司及RUBA集团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增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ChanghongRuba TradingCompany(Private)Limited

注册资本:600万美元

经营地址:巴基斯坦拉合尔市

股权结构:中山长虹出资360万美元,持股比例60%,阿联酋RUBA公司出资240万美元,持股比例40%。

经营范围:从事家电产品的进口、出口、分销和销售。

财务数据:截至2015年12月31日,合资销售公司资产总计为9,040万元人民币,负债总计为5,455万元人民币,所有者权益总计为3,585万元人民币。2015年度,合资销售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6,368万元人民币,净利润245万元人民币。

上述公司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无关联关系。

（二）增资方式

在中山长虹和合作方阿联酋RUBA公司前期设立的合资销售公司股权结构不变的基础上,合作双方按照持股比例均以现金方式对合资销售公司增资,增资总金额为640万美元。其中:中山长虹以现金方式增资384万美元,阿联酋RUBA公司以现金方式增资256万美元。本次增资后,合资销售公司注册资本1240万美元,中山长虹共出资744万美元,持股比例60%,阿联酋RUBA公司共出资496万美元,持股比例40%。

增资后,中山长虹与阿联酋RUBA公司在合资销售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变,中山长虹与阿联酋RUBA公司在合资销售公司持股比例分别为60%与40%。

（三）资金来源

考虑中山长虹目前资金状况,中山长虹本次对合资销售公司384万美元的增资款来源由中山长虹股东方向其增资的方式进行,国本公司及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四川长虹空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虹空调”）作为中山长虹股东方,将按现有持股比例共同向中山长虹增资,以实施中山长虹向合资销售公司的增资。

四、投资合同的主要内容

双方尚未签署相关投资合同。

五、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2011年,公司与阿联酋RUBA公司在巴基斯坦合资建立了合资制造公司（中山长虹持股40%,阿联酋RUBA公司持股60%）和合资销售公司（中山长虹持股60%,阿联酋RUBA公司持股40%）,分别从事公司空调产品的生产和家电产品的销售。经过几年的运营,两家合资公司经营情况良好,2014年公司与合作方阿联酋RUBA公司再次对两家合资公司进行增资,投资冰箱项目,2015年年底冰箱生产线成功投产。随着合资销售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原有的流动资金已满足不了业务的正常开展,为解决其未来业务规模扩大及经营发展过程中对资金的需求,公司董事会同意中山长虹与阿联酋RUBA公司按现有持股比例对合资销售公司进行增资。

本次海外投资项目存在当地税收政策风险、外汇管制及汇率风险、政治安全风险等。对此,中山长虹将在前期合资公司良好经营的基础上,进一步做好经营、管理、市场等工作,提升并强化竞争优势;同时,公司及中山长虹将对外汇管制及汇率变化保持动态跟踪,及时做好资金筹划及汇兑筹划,比照当地其他品牌采取相应的价格政策,寻求汇兑利益最大化,并充分利用目前中巴两国政府相关政策,使汇率风险降到最低;针对巴基斯坦当地的政治安全风险,中山长虹和阿联酋RUBA公司前期在巴基斯坦设立的两家合资公司已经在当地安全运营了几年,公司对巴基斯坦当地的安全形势有充分的了解,并有完备和行之有效的安全措施,同时可利用合作方的广泛社关关系基础以及我国驻外使领馆的帮助等保证当地公司的财产和人员安全等。

通过本次增资,补充合资销售公司流动资金,有利于解决合资销售公司自身资金不足约束业务发展的问题,增强其资本实力,支持其持续、健康发展。本次增资是基于中山长虹与合作对方前期良好合作基础,经合作双方充分论证并研究后决定实施的,通过增资合资销售公司有利于进一步加强本公司在南亚市场的区域经营中心地位,进一步实现冰箱、空调及其他相关产品在巴基斯坦以及南亚市场的销售,拓展海外市场,提升公司竞争力,符合公司的战略发展规划和业务拓展需要,为经营业绩的进一步提升提供有效保障。

六、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合肥美菱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0521、200521 证券简称:美菱电器、皖美菱B 公告编号:2016-032

合肥美菱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中山长虹电器有限公司对 Changhong Ruba Trading Company(Private) Limited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1、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根据合肥美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海外发展战略及子公司中山长虹电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山长虹”）经营需要,为进一步加强我公司在南亚市场的区域经营中心地位,扩大市场规模,中山长虹与巴基斯坦Ruba General Trading FZE公司（鲁巴综合贸易公司FZE,以下简称“阿联酋RUBA公司”或“合作对方”）将共同增资双方前期在巴基斯坦投资设立的Changhong Ruba Trading Company(Private) Limited（以下简称“合资销售公司”）,以解决合资销售公司发展过程中流动资金不足的问题,满足其未来业务规模扩大及经营发展过程中对资金的需求。

2、审议程序

经公司2016年3月23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通过,全体董事一致同意中山长虹对巴基斯坦合资销售公司增资384万美元,补充其流动资金。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项目投资在公司董事会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3、合作对方及被增资方非本公司关联人,中山长虹与阿联酋RUBA公司共同增资巴基斯坦合资销售公司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4、本次增资尚需获得中山长虹所在地的相关政府部门核准。

二、投资合作方介绍

合作对方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Ruba General Trading FZE(鲁巴综合贸易公司FZE)

注册地址:Plot of Land C2 - 01B P.O. Box 121049, Sharjah, UAE

股东情况及持股比例:Mr.Muhammad Ayub has 100% shareholding in the company(穆罕默德.阿尤巴先生100%持股)

注册资本:AED150,000.(阿联酋迪纳姆)

经营范围:Import-Export & Distribution of Consumer Electronics Products etc(消费电子产品的进出口及分销)

Ruba General Trading FZE公司是巴基斯坦RUBA集团在阿联酋设立的独资贸易公司。本公司与阿联酋RUBA公司及RUBA集团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增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ChanghongRuba TradingCompany(Private)Limited

注册资本:600万美元

经营地址:巴基斯坦拉合尔市

股权结构:中山长虹出资360万美元,持股比例60%,阿联酋RUBA公司出资240万美元,持股比例40%。

经营范围:从事家电产品的进口、出口、分销和销售。

财务数据:截至2015年12月31日,合资销售公司资产总计为9,040万元人民币,负债总计为5,455万元人民币,所有者权益总计为3,585万元人民币。2015年度,合资销售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6,368万元人民币,净利润245万元人民币。

上述公司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无关联关系。

（二）增资方式

在中山长虹和合作方阿联酋RUBA公司前期设立的合资销售公司股权结构不变的基础上,合作双方按照持股比例均以现金方式对合资销售公司增资,增资总金额为640万美元。其中:中山长虹以现金方式增资384万美元,阿联酋RUBA公司以现金方式增资256万美元。本次增资后